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

公司现聘任年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已连续十年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。为严格遵守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》的审计轮换要求，切实做好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凤凰传媒”或“公司”）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披露相关审计工作，保障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独立性，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评选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，拟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控制审计服务。聘期为一年。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- （1）企业名称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- （2）成立日期：1996 年 5 月，2013 年 12 月 2 日经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。
- （3）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。
- （4）注册地址：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-16 层。
- （5）首席合伙人：詹从才。
- （6）截至 2023 年末，合伙人数量：49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48 人，其中

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87 人。

(7)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44,158.66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,325.27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4,260.89 万元。

(8) 2023 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客户 37 家：主要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、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、金属制品业、专用设备制造业、零售业等。审计收费总额 7848.88 万元，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0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2023 年末余额 0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；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承担相关民事诉讼。

2022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1 例，目前还在审理中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（涉及从业人员 0 人次）、监督管理措施 2 次（涉及从业人员 4 人）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信息

1. 人员信息

（1）项目合伙人：

徐长俄，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，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2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已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2024 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（2）注册会计师：

王颖，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，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8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已签署/复核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2024 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（3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

钱小祥，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已复核 24 家上市公司，2 家 IPO 公司审计报告，2024 年拟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徐长俄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颖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苏亚金诚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，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计收费

2024 年度苏亚金诚事务所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0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 80 万元，较 2023 年费用有所下降。公司不承担苏亚金诚事务所派员审计中发生的差旅费用。

二、拟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查阅了苏亚金诚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、机构及项目成员有关信息，认为其专业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，同意聘请苏亚金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兼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